

证券代码：002319

证券简称：乐通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025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下午 14:00 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协商确定审计费用。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已于事前认可，并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质，审计工作质量符合行业监管要求，在多年的合作中，该审计机构派出的审计人员客观公正、勤勉尽责，因此，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7 日